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1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回
复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转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以下简称“《落实函》”）。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进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上交所转发了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要求公司予以落实，并按照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并提交。

收到上述落实函后，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落实函中所列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核查，并按落实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落实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公司根据前述修订内容，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